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股份代號：681)

### 須予披露交易 – 為合資企業提供企業擔保

於2015年8月3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民(作為擔保人)與國家開發銀行(作為貸款人)簽訂保證合同，據此北京中民就國家開發銀行按人民幣資金借款合同授予本集團的合資企業福建安然(作為借款人)人民幣1億元貸款，同意按其持有福建安然51%的股權比例向國家開發銀行為貸款作出連帶責任企業擔保。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擔保的金額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有關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布之規定，惟獲豁免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宣布於2015年8月31日，北京中民(作為擔保人)與國家開發銀行(作為貸款人)簽訂保證合同，據此北京中民就國家開發銀行按人民幣資金借款合同授予福建安然(作為借款人)人民幣1億元貸款，同意按其持有福建安然51%的股權比例向國家開發銀行為貸款作出連帶責任企業擔保。

#### 保證合同的詳情

日期： 2015年8月31日

#### 訂約方：

(1)貸款人： 國家開發銀行

(2)擔保人： 北京中民

北京中民就貸款項下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罰息、複利、補償金、違約金、損害賠償金和實現債權的費用的51%向貸款人提供擔保

(3)擔保人： 中燃燃氣

中燃燃氣就貸款項下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罰息、複利、補償金、違約金、損害賠償金和實現債權的費用的49%向貸款人提供擔保

期限： 擔保期限為貸款項下每筆債務履行期屆滿之日起兩年為止。

對價： 北京中民和中燃燃氣均沒有因向福建安然貸款提供擔保而獲得任何費用或佣金。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國家開發銀行、中燃燃氣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第三方。

### 貸款利率

根據人民幣資金借款合同，貸款的利率為人民銀行同期限同檔次基準利率。

### 提供擔保的原因及對本公司的裨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銷售及分銷天然氣及液化氣，包括提供管道燃氣、運輸、分銷及零售液化氣；生產和銷售桶裝飲用水以及彩票代理。

董事認為北京中民就貸款為福建安然向國家開發銀行提供擔保，有利於福建安然獲得貸款，用於滿足福建安然下屬項目公司的快速發展及流動資金需求。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保證合同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福建安然之資料

福建安然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福建省從事分銷及供應燃氣以及裝設燃氣管道設施。

### 上市規則的要求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擔保的金額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有關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布之規定，惟獲豁免股東批准之規定。

###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北京中民」	指	北京中民燃氣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北京成立及存續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國家開發銀行」	指	中國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燃氣」	指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中國燃氣的附屬公司合共持有福建安然49%的股權
「本公司」	指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福建安然」	指	福建省安然燃氣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福建省成立及存續之公司，其51%及49%的股權分別由北京中民及中國燃氣的附屬公司實益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擔保」	指	北京中民按其於福建安然的持股比例為貸款向國家開發銀行提供的擔保
「保證合同」	指	北京中民、中燃燃氣與國家開發銀行之間就貸款簽署日期為2015年8月31日的保證合同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國家開發銀行於保證合同項下向福建安然提供的一年期金額共計上限為人民幣1億元的流動資金貸款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布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資金借款合同」	指	福建安然與國家開發銀行就貸款簽署日期為2015年8月31日的人民幣資金借款合同
「股東」	指	本公司的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燃燃氣」	指	中燃燃氣實業（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深圳成立及存續之公司，為中國燃氣之全資附屬公司，其與中國燃氣的另一間附屬公司合共持有福建安然49%的股權
「人民幣」	指	人民幣，為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5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世康博士(主席)、張和生先生(副主席)、朱健宏先生(副主席)、靳松先生(董事總經理)及莫雲碧小姐，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駿民博士、趙彥雲教授及冼家敏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歡

香港，2015年8月31日